

类别：B

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签发人：景六刚

市工信函〔2021〕28号

对市第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0084号建议的复函

王少凡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为民营企业营造公平、公正营商环境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我市民营经济工作开展情况

促进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是我局的一项重要工作职责，关于您提出的三方面建议，我们将及时向市财政局、市金融工作局和市司法局反馈，并建议将国家和省市相关的政策与我市实际相结合，不断规范全市民营企业公平、公正营商环境相关工作。在营造公平、公正营商环境工作中，我局积极发挥全市民营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的作用，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全力推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健康发

展。截至 2020 年底，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达到 238.3 万余户，其中私营企业 57.6 万余户，私营企业占全市各类企业的比重达到 91.06%。2020 年，全市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7.7%，增速较上年提高 11.2 个百分点，拉动全市投资增长 3.4 个百分点。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完成 5317.42 亿元，占 GDP 比重 53.1%，高于全省 1.9 个百分点。

（一）强化贯彻落实，推动政策落实落地。一是围绕《若干意见》提出的九个方面 33 条意见，聚焦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减负、融资、营商环境等 7 大焦点问题，出台了西安市《关于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市发〔2019〕4 号），市级各部门在职责范围内，紧密结合实际，制定了贯彻落实的具体措施，着力提升民营企业获得感。二是组织相关部门和区县对已出台的促进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发展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和整改提升，在国务院和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对我市中小企业发展工作的两次全面督查工作中获得总体好评，有力地推动了相关政策的落地见效。

（二）开展民企培育工程，引导民营企业转型升级。按照“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发展思路，积极实施民营中小企业培育工程，扎实开展“专精特新”“民营经济转型升级示范企业”等培育服务工作。截至目前，36 户企业荣获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195 家企业获得陕西省“专精特新企业”称号，109 家企业被认定为省级“民营经济转型升级示范企业”。2020 年，

新认定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9 家，市级 17 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200 户。

（三）加强人才培养，提升企业家综合素质。一是起草了《先进制造业企业家培训计划（2020—2022 年）》，先后组织全市 218 名企业家，分别在我市及苏州、深圳举办四批次先进制造业企业家培训班。二是依托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围绕西安市民营中小企业经营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中小企业民营企业人才建设工作，2020 年累计培训约 1 万人次，参与企业 7500 多户。三是依托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举办财务、金融、法律等方面线上培训服务 60 余场，在线收看 71471 人次。

（四）引导融资担保降费，缓解企业融资贵。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合理划分“政银担企”风险分担比例，开展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专项检查，鼓励和引导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适时调降担保费率。2020 年，新增贷款担保企业 7615 户、新增贷款担保业务 8562 笔、新增贷款担保 251 亿元，较上年度分别增加 88.6%、63%、2%，贷款担保工作成绩显著；其中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累计为疫情防控相关企业和因疫受困企业提供贷款担保超过 50 亿元，平均担保费率不到 1%。

（五）畅通民企反映渠道，解决企业诉求。一是及时搭建市级“中小企业民营经济诉求响应平台”，督促区县、开发区和西咸新区搭建区级平台，目前市级平台及所有区县、开发区和西咸新区平台已经搭建完成。自试运营以来，全市共接到诉求 102

件，均已妥善处理并回复企业。二是牵头组织召开全市高质量发展大会暨企业家座谈会，对48户企业反馈的114个问题，目前我局亲商助企办正在全力协调推进相关部门解决问题。

（六）搭建民营企业与科研院所联系合作桥梁。积极开展陕西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创建工作，以资本为纽带，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重要客户、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服务机构和金融机构等创新主体，发挥各自优势组建依托公司，搭建平台，构建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开展技术难题、科技成果、新产品新技术收集发布工作，进一步提升了企业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密切度。

二、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抓规划谋长远，持续融入经济发展新格局。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围绕领会新思想、认识新论断、把握新目标、构建新格局、践行新要求，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以国家、省级、市级规划为指导，全力组织实施《西安市“十四五”民营经济发展规划》，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引导民营企业主动融入以国内市场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推动政策落地见效，提升企业获得感。加强政策执行的统筹协调，推动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落实，对已发布的政策加大宣传力度和线上线下答疑和指导力度，进一步明确兑现程序和方式，让广大中小企业对政策理解到位、申报准确、兑现快捷。重视民营中小企业领域问题研究，适时调整政策惠及更多

企业，切实提高民营中小企业政策获得感。

（三）抓创新强驱动，不断满足产业转型新要求。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推进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培育建设，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1年，力争新增省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6户、技术创新示范企业2户、制造业创新中心1户；实施省级重点新产品项目200项以上；争取10-20户创新能力强的企业，参与国家自主可控产业发展生态工程建设。

（四）抓产业聚集群，全力构筑产业发展新优势。以打造“6+5+6+1”现代产业体系为抓手，围绕先进制造业强市“五强”目标，加快推进八大产业集群发展，推广“一企一链一专班”集群推进模式，实施龙头企业配套集群示范工程，着力构建“龙头企业+产业链配套”集群生态，推动民营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五）抓实体重培育，全面优化企业成长新环境。实施大企业、大集团扶持计划，对龙头骨干企业采取“一企一策”，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同时，组织行业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配套对接会，促进配套型中小企业快速发展。建立全市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库，重点跟进帮扶，协调解决影响企业发展的土地、水、电等生产要素问题；按照“储存一批、培育一批、提升一批”的原则，建立“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小巨人”企业培育库，对“入库”企业进行梯度培育和引导扶持，培养更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以上是我们对您提出的“关于为民营企业营造公平、公正营商环境的建议”提案的回复，恳请多提宝贵意见。

西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年4月26日